

广东天安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增加公司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本次增加预计日常关联交易事项不需要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- 本次日常关联交易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，公司主营业务不会因本次关联交易而对关联方形成依赖。

一、日常关联交易概述

（一）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

2020 年 8 月 27 日，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增加公司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》。本次增加预计发生的 2020 年日常关联交易金额在公司董事会审议权限之内，不需要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公司独立董事事前认可该议案并发表独立意见如下：

公司本次增加预计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系在平等协商的基础上进行的，属于正常的商业交易行为，该关联交易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产生影响。关联交易定价遵循公平、公正、公允的原则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本次日常关联交易事项的审议和表决程序合规合法，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等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不会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，也不会影响公司独立性。

（二）本次增加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和类别

关联交易类别	关联方名称	2020 年预计金额 (元)	2020 年年初至披露日与关联方累计已发生的交易金额

			(元)
向关联方销售商品	上海永超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	500,000.00	83,442.48
向关联方采购商品	上海永超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	5,000,000.00	1,270,573.14
合计		5,500,000.00	1,354,015.62

二、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

(一) 关联方基本情况

企业名称：上海永超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企业类型：股份有限公司（非上市、自然人投资或控股）

住所：上海市青浦区工业园区崧盈路 1288 号

法定代表人：洪晓冬

注册资本：3820 万元

成立日期：2004 年 04 月 09 日

营业期限：长期

经营范围：生产加工真空镀铝材料、镭射防伪材料、薄膜复合装饰材料、光学薄膜材料、销售公司自产产品；覆膜玻璃的销售，从事货物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。

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，未经审计的总资产为 183,773,461.55 元，净资产为 135,507,635.93 元，净利润 4,488,463.95 元。

(二) 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

永超新材系公司持股 5% 以上的联营企业。

(三) 履约能力分析

公司与上述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是正常的生产经营所需。上述公司经营情况与财务状况良好，具备履约能力。

公司与上述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属于正常经营往来。公司与上述关联方的关联交易遵循公平、公正、公允的原则，以公允的价格和交易条件，确定双方的权利义务关系。

三、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和定价原则

上述关联交易为公司日常关联交易，交易双方采用市场定价原则，并依据双方业务发展情况，签署具体执行合同。

四、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

公司与关联方 2020 年度预计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为公司正常经营所需，是各方日常经营活动中发生的正当购销行为，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。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日常关联交易将遵循平等互利、协商一致、共同发展的原则。

上述日常关联交易价格按市场条件确定，定价公允、合理，关联交易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。本次预计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，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，也不存在公司对关联方有依赖的情形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东天安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0 年 8 月 28 日